

21世纪普通高等院校规划教材——素质教育类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MAKESI ZHUYI ZHIXUE JINGDIAN ZHUZUOXUAN
Jiedu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选》解读

肖兴燕 编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swjtu.edu.cn](http://press.swjtu.edu.cn)

21 世纪普通高等院校规划教材——素质教育类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选》

解 读

肖兴燕 编 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 成 都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选》解读/肖兴燕编著.
—成都: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2011.8

21 世纪普通高等院校规划教材.素质教育类 普通
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5643-1367-8

I. ①马… II. ①肖… III. ①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列
著作研究—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A85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74331 号

21 世纪普通高等院校规划教材——素质教育类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选》解读

肖兴燕 编著

责任编辑	郭发仔 (gfz87@126.com)
封面设计	墨创文化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028-87600533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http://press.swjtu.edu.cn
印 刷	四川锦祝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85 mm×260 mm
印 张	9.625
字 数	239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1367-8
定 价	22.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8-87600562

前言

马克思主义是一个博大精深、逻辑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也是一门在特定历史背景和条件下产生的、体现历史特征的历史科学和理论科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是时代的产物、历史的产物。而这些社会历史的现实，又反映在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中。如果不了解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就无法把握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包含的人类智慧的最高成就；如果不读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不把握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所蕴涵的丰富的智慧，就无法真正理解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汇聚了马克思主义理论最为深刻的历史经验和最有价值的理论成果；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是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和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主要方法之一。

在经济全球化和高等教育逐步走向开放的今天，我国高等教育培养出来的应是“厚基础、宽口径”的、具有创新能力的专门人才。本书根据当前高等师范院校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和非师范院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的目标，精心选编了四篇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原著并进行解读，旨在帮助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及其他专业的学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更深刻地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的精深实质，从而培养学生基本的理论素养，初步夯实大学生原著阅读功底，提高学生的文本解读能力和理论创新水平。

本书是作者在总结长期从事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课教学成果的基础上编著而成的。作为解读，只是作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关著作的一种解释；而作为一种解释，从理论上说，它是忠实于所研究、所介绍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文本”的。但也因为是一种解释，所以难免有作者的一些主观观点、看法和理解。

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很多，本书精选四篇马克思、恩格斯和毛泽东的哲学经典篇目并进行解读，希望能为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及其他专业的学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提供阅读和理解的帮助，使他们能更深刻地理解和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思维方式、价值理想和基本精神，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

肖兴燕

2011年于凉都六盘水

目 录

毛泽东《实践论》解读 / 1

- 一、写作背景 / 1
- 二、结构分析 (26 段) / 2
- 三、意 义 / 2
- 四、正文解读 / 2
- 思考题 / 5

毛泽东《矛盾论》解读 / 7

- 一、写作背景 / 7
- 二、结构分析 / 7
- 三、正文解读 / 8
- 思考题 / 19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费尔巴哈论纲》) 解读 / 21

- 一、写作背景 / 21
- 二、结构分析 / 22
- 三、正文解读 / 22
- 思考题 / 27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解读 / 29

- 一、中心思想 / 29
- 二、结构分析 / 29
- 三、历史背景 (序言) / 30
- 思考题 / 31

四、正文解读 / 31

第一章 黑格尔哲学的全面评述, 阐述唯物辩证法的基本思想 / 31

思考题 / 41

第二章 费尔巴哈哲学的全面评述 / 42

思考题 / 53

第三章 批判费尔巴哈哲学中的唯心史观, 揭露费尔巴哈
宗教哲学和伦理学中的唯心主义 / 54

思考题 / 65

第四章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及其基本原理 / 66

《终结》“结束语”介绍 / 87

思考题 / 88

附录一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91

附录二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93

附录三 毛泽东《实践论》/ 119

附录四 毛泽东《矛盾论》/ 127

参考文献 / 147

毛泽东《实践论》解读

毛泽东同志在总结中国革命经验的过程中，十分重视从哲学高度提出和解决问题。《实践论》《矛盾论》以扫清党内教条主义为主要目标，对中国革命的基本经验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实践论》的主题是论述认识与实践的统一，《矛盾论》的主题是论述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的统一，这“两个统一”为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奠定了坚实的哲学基础，为反对党内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实践论》深刻揭露了“左”、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认识论根源，指出“唯物论和机械唯物论，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以科学的社会实践为特征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认识论，不能不坚决反对这些错误思想”。《矛盾论》深刻揭露了“左”、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形而上学实质，指出机会主义者不懂得由特殊到一般、又由一般到特殊的认识过程的辩证法，拒绝对具体事物做任何艰苦的工作；也不了解应当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只是千篇一律地用一种自以为不可改变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机会主义者既不懂得在中国革命的实践中去获得对于中国革命规律的认识，也不懂得在中国革命的实践中去检验对中国革命的认识是否正确；既不懂得在马克思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具体研究中国的特殊国情、中国革命和中国革命战争的特殊规律，也不懂得以对这种特殊国情和特殊规律的研究去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实践论》《矛盾论》彻底批判了这种教条主义思想，从认识论和辩证法两个方面对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必要性作了充分的哲学论证，对如何实现这种结合在方法论上给予了明确的概括和总结，从而为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奠定了坚实的哲学基础。

一、写作背景

《实践论》原先是毛泽东同志为延安抗日军政大学作讲演用的《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的一个章节。因为它阐明的问题对正确总结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经验，对于确立和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思想路线，从思想上清算教条主义的恶劣影响，对于启发和教育中国共产党人审时度势，正确认识当时国内外急剧变化着的阶级斗争的形势，从而以坚定的信心和清醒的头脑去夺取新的胜利，有着极为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所以，在讲演后单独成篇，并于1937年抗战爆发后的战火中，在延安油印发表。1951年重新发表并由作者作了一些修改，同时加了一个突出这篇文章主题思想的副标题：“论认识和实践的关系——知和行的关系”。

第一，1937年7月“卢沟桥事变”发生，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结束。在抗战时期，为了指导抗战，需要提高全党的理论认识，以便统一思想，统一行动。

第二，当时党内有两种错误倾向：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主观主义的表现形式）。经验主义者长期拘泥于自身的片面狭隘的经验，不了解革命理论对革命实践的指导作用，轻视革命理论的重要性。教条主义则长期拒绝中国革命的经验，不研究革命的实际，否认“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到处生搬硬套马克思主义著作中的只言片语。在第一、二次国

内革命战争时期，以陈独秀为代表的右倾机会主义和以王明为代表的“左”倾机会主义，曾经给中国革命造成了极大的危害，特别是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左”倾机会主义者脱离中国革命实际，混淆了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界限，鼓吹中间派是“最危险”的敌人，打击一切资产阶级和上层小资产阶级，反对“走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正确中国式革命道路，推行冒险主义，主张首先攻打大城市，最后夺取城市。其结果是使革命力量遭受极大损失，几乎断送了中国革命。由于教条主义者披着马克思主义的外衣，以“理论家”自居，曾一度迷惑了不少党内的同志。无论是“左”倾还是右倾，都不懂得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必须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道理，在思想上犯了主观主义的错误。为了以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去批判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的错误，进一步从思想上、理论上分析批判王明的“左”倾机会主义（教条主义），肃清其恶劣影响，提高全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更好地领导和参加抗战，毛泽东同志在率领红军长征胜利到达延安后，结合中国革命实践经验，发奋钻研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别是马克思主义的哲学理论，写下了《实践论》和《矛盾论》这两篇标志着马克思主义中国形态成熟的著作。由于重在批判那些看轻实践的教条主义，故题为《实践论》。这篇著作，在当时大大提高了全党的理论水平，为1942年开展的整风运动奠定了理论基础。不仅如此，它还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胜利，为日后的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

二、结构分析（26段）

- （1）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的观点（1-5段）。
- （2）认识过程的两个飞跃（认识的辩证过程：实践—认识，认识—实践）（6-19段）。
- （3）认识运动的反复性和无限性（20-24段）。
- （4）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阶级基础和目的（25-26段）。

三、意 义

- （1）《实践论》所解决的问题仍是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成败攸关的理论问题。
- （2）《实践论》是解决党内思想路线最主要、最重要的理论准备。
- （3）学习《实践论》有助于增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自觉性，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四、正文解读

（一）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观点（1-5段）

第1段：从批判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论入手，提出了认识和实践的关系问题。

旧唯物论，指17世纪至18世纪英、法、荷兰等国的唯物主义和19世纪德国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

1. 论述了实践是认识的来源（2-3段）

第2段：论述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决定其他一切活动，所以，生产活

动是认识的基本来源。

第3段：指出其他社会实践活动，如阶级斗争、政治生活、科学和艺术活动，也是认识的来源，其中阶级斗争对认识的影响最深刻。

2. 论述了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第4段）

既然社会实践是认识的来源，那么，社会实践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便决定了认识也是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这里，毛泽东同志以对社会历史的认识发展为例，说明了对于社会历史的认识依赖于社会实践的发展；又从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论述了实践的发展决定认识的发展，实践是认识发展的根本动力。

3. 论述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5段）

（二）认识的辩证过程（6-19段）（实践—认识，认识—实践）

1. 论述了认识发展的第一个过程：实践—认识，在这一过程中，又把它区分为既相区别又相联系的两个阶段：感性认识阶段和理性认识阶段（6-15段）

第7段：感性认识阶段的含义。

第8段：理性认识阶段的含义。

第9-15段：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

第一，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性质、作用不同：从性质上看，感性认识是现象认识，理性认识是本质认识；从作用上看，感性认识只能解决现象问题，不能有效地指导实践，而理性认识能解决本质及其规律，能有效指导实践（第9段）。

第二，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又相互联系，在实践的基础上统一。

原文中作者通过无产阶级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认识、中国人民对帝国主义的认识、战争领导者对战争的认识、一些同志对工作的认识等事例，说明了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为理性认识（10-15段）。

2. 论述了认识发展的第二个过程：认识—实践的过程（16-19段）

第16段：认识论的唯物论。

广义的认识论的唯物论指从唯物主义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基本前提出发，主张认识是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因而坚持反映论，反映论就是认识论的唯物论。

狭义的认识论的唯物论指理性认识依赖感性认识。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是在狭义上使用认识论的唯物论这一概念的。

第17段：认识论的辩证法。

广义的认识论的辩证法指从唯物辩证法出发，把认识看做一个充满矛盾的无限发展的过程，认为实践和认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真理和谬论、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都是一种辩证统一的关系，把辩证法看做认识论。

狭义的认识论的辩证法指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为理性认识。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是在狭义上使用认识论的辩证法这一概念的。

第18段：小结。

第19段：论述了认识必须回到实践：认识—实践。指出从实践到认识这一过程是非常重要的，因为认识的根本目的是指导实践，为实践服务。认识的能动作用，虽然表现在从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的飞跃，但更为重要的是表现在从理性认识到实践这一飞跃。也指出这

一过程是必要的，因为前一过程中所得到的理性认识是否正确，是无法在第一个过程中证明的，要想检验其是否具有真理性，就必须要有认识发展的第二个过程。在实践检验这一过程中，正确的认识被证实，错误的认识被纠正，不完备的认识被充实。可见，这是一个检验理论和发展理论的过程，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

（三）认识运动的反复性和无限性（20-24 段）

第 20 段：认识的反复性。一般来说，对事物的认识运动，常常不是一次就完成的，而往往要经历过多次反复才能完成。因为认识不但受科学条件和技术条件的限制，而且受事物发展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还受主观的立场和方法的限制。但是，不管经过多少次反复，只要是在实践中达到了预想的结果，对一事物具体认识的过程就完成了。

第 21 段：认识的无限性。对某一具体事物、具体过程的认识，总有完成的时候，对整个世界的认识，却永远没有完结的时候。认识运动是对客观世界运动的反映，而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永远没有完结，人们的认识运动也就没有完结。社会实践中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是无穷的，认识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也是无限的。所以认识运动是无限的。

第 22-23 段：论述了机会主义的认识论来源。

从认识论上看，右倾机会主义是主观落后于客观，“左”倾机会主义是主观超过客观。可见，机会主义的认识论根源是主观和客观相分离，认识和实践相脱节，割裂理论和实践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第 24 段：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把主观、理论和知行看做同一系列的认识论范畴，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知和行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实际上就是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包括两方面的内容：

第一，认识和实践的统一是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的统一。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认识符合实践，这种符合不是抽象绝对的符合，而是具体的认识符合具体的实践，因而这种统一是具体的。

第二，认识和实践的统一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发展变化的。认识是历史的，实践也是历史的，历史的认识统一于历史的实践，因而这种统一是历史的。

（四）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关系（25-26 段）

改造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世界观、方法论，改造立场、观点、方法，提高认识能力，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清除一切不符合时代要求的旧观念、旧思想、旧传统、旧习惯。

第 25 段：论述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阶级基础和目的。

第 26 段：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全部内容。

第一，毛泽东同志指出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对象，既包括客观世界，又包括主观世界。

第二，指出改造客观世界的内容，既包括改造自然界、改造社会，推翻旧世界、创造新世界，也包括改造一切反对改造的人们。改造主观世界的内容包括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改变立场、观点、方法，改造一切不适应客观世界需要的旧

思想、旧观念、旧意识。

第三，改造主观世界同改造客观世界是不可分割的，两者都是以实践为基础的，统一于实践。

思考题

1. 《实践论》《矛盾论》的写作背景是什么？“两论”的学习在今天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中具有什么重大的现实意义？

2. 为什么说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观点？

3. 在《实践论》中，毛泽东同志是怎样给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下定义的？

4. 在《实践论》中，毛泽东同志是如何论述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的？

5.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讲的认识论的唯物论的含义是什么？

6.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这句话出自什么著作？其哲学含义是什么？

7. 为什么说主观与客观、理论与实践、知与行必须要做到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怎样才能达到这种统一？

8. 《实践论》的中心主题思想是什么？在今天新的历史条件下，如何来理解它的理论和现实价值？

9. 什么是毛泽东哲学思想？毛泽东哲学思想产生的条件是什么？

10. 简述毛泽东哲学思想产生的历史过程？

11. 在《实践论》中，毛泽东同志是如何揭露“左”、右倾机会主义的认识论根源的？

12. 认识的辩证过程指的是什么？

13. 在《实践论》中，毛泽东同志是如何批判唯理论和经验论的错误的？

14. 为什么说认识必须回到实践中去？

15.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讲的认识论的辩证法的含义是什么？

16. 在《实践论》中，毛泽东同志分析认识运动具有的特性是什么？

17.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含义是什么？其辩证关系如何？

18. 在《实践论》中，毛泽东同志是如何分析认识的辩证过程的？

19. 原文理解：

(1) “唯心论和机械唯物论、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

(2) “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

(3) “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只有人们的社会实践，才是人们对于外界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

(4) “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经过感觉而到达于思维，到达于逐步了解客观事物的内部矛盾，了解它的规律性。”

(5) “论理的认识所以和感性的认识不同，是因为感性的认识是属于事物之片面的、现象的、外部联系的东西，论理的认识则推进了一大步，到达了对事物的全体的、本质的、内部联系的东西，到达了暴露周围世界的内在的矛盾，因而能在周围世界的总体上，在周围世界一切方面的内部联系上去把握周围世界的发展。”

(6)“我们的实践证明：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东西才更深刻地感觉它。感觉只解决现象问题，理论才解决本质问题。”

(7)“要完全地反映整个的事物，反映事物的本质，反映事物的内部规律性，就必须经过思考作用，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功夫，造成概念和理论的系统，就必须从感性认识跃进到理性认识。”

(8)“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因而能够解释世界，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

(9)“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但表现于从感性的认识到理性的认识之能动的飞跃，更重要的还须表现于从理性的认识到革命的实践这一个飞跃。”

(10)“马克思列宁主义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

毛泽东《矛盾论》解读

一、写作背景

《矛盾论》是毛泽东同志继《实践论》后写的一篇论述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关于矛盾规律的重要哲学著作，是《实践论》的姊妹篇。同《实践论》一样，《矛盾论》是毛泽东同志为延安抗日军政大学作哲学讲演用的《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的一部分。1937年8月在延安油印发表，书名是《矛盾论统一法则》；新中国成立后，重新发表时，才定名为《矛盾论》，并在内容上作了较大补充、修改和删节。

《矛盾论》是毛泽东同志继《实践论》后为同一目的而写的阐述唯物辩证法，特别是阐述它的实质和核心——对立统一规律的重要著作。如果说《实践论》是以实践为基础，从认识上揭露了“左”、右倾机会主义的思想根源的话，那么《矛盾论》则是以对立统一规律为核心，阐述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相互关系，强调矛盾的特殊性，从方法论上批判了“左”、右倾的错误思想，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全面说明和发挥了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对立统一规律。所以，从理论上讲，《矛盾论》是对唯物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的极为系统和深刻的发挥，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思想在中国条件下的继承和发展，是中国社会生活的辩证法和错综复杂的矛盾运动在理论上的反映，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认识论和辩证法。

除了上述历史背景外，毛泽东同志写作《矛盾论》还有两个动因。一是为了实现列宁对唯物辩证法研究的遗愿。列宁是一位伟大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作出了多方面的贡献，特别是列宁首次提出的“对立统一规律（即矛盾运动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具有极为重大的理论意义。列宁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规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由于种种原因，列宁一直未能抽出时间对这一重要思想进行系统的、详尽的“说明和发挥”。列宁的这一未完成的工作由毛泽东同志完成了。二是受前苏联哲学界在20世纪30年代批判德波林学派的影响。毛泽东同志说：“这件事引起了我们的极大兴趣。”在《矛盾论》中，毛泽东同志用了较大的篇幅批判了德波林所谓在事物发展的开始阶段没有矛盾，有些事物之间只有差异并无矛盾的形而上学观点。

二、结构分析

《矛盾论》约25 000字。一个引言，六个部分。引言说明研究事物的矛盾法则的重要性以及不得不涉及的广泛问题。除了引言外，分六个部分全面系统地论述了唯物辩证法关于对立统一规律的基本原理，最后有一个结论。

三、正文解读

“引言”。

第1段：讲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矛盾法则（规律）即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最根本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矛盾法则的内容是非常广泛的，它包括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矛盾诸方面的统一性和斗争性、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等等。

矛盾法则最根本的内容是说一切事物都是由矛盾双方构成的统一体，存在统一体中，矛盾双方既相互排斥又相互联系，既斗争又同一，由此决定了事物运动的联系并推动事物的发展。

矛盾法则是自然和社会的根本规律，因而也是认识的根本规律。

宇宙观有两种含义：其一指世界观，就是对世界的根本观点或总的看法。其二指发展观，就是对发展的根本观点或总的看法。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所讲的宇宙观就是发展观。

德波林（1883—1963年），前苏联哲学家，“十月革命”前曾参加孟什维克派，1929年后任苏联科学院院士。他否认矛盾不是一开始就在过程中出现，鼓吹用对立面的“互相调和”来解决矛盾，反对对立面的斗争。20世纪30年代初，前苏联哲学界发动对德波林学派的批判，认为他们犯了理论脱离实践、哲学脱离了政治等唯心主义性质的错误，斯大林称它是一种“孟什维克式的唯心主义”。

第2段：指出了当时哲学的任务主要是扫除教条主义思想。

第一节 两种宇宙观

主要内容：论述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发展观的根本对立，着重指出是否承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两种发展观斗争的焦点。本节有以下三个要点：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第1段）；二、形而上学的历史和基本特点（2-3段）；三、辩证法的历史和基本特点（4-6段）。

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第1段）

第1段：论述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发展观的对立。

二、形而上学的历史和基本特点（2-3段）

第2段：形而上学的历史。

第3段：形而上学的基本特点。指出了形而上学发展观的基本特征是孤立性、静止性和片面性。孤立性，指形而上学用孤立的观点去看世界，认为一切事物的形态和种类都是永远彼此孤立的，互不联系的。静止性，指用静止的观点去认识世界，认为一切事物的形态和种

类是永远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或场所的变更，认为各种事物的特征永恒不变，一种事物只能反复产生同样的事物，即使有变化，也只是量的变化而已，不能说明事物物质的多样性，不能解释质变。片面性，指不能全面客观地观察事物，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见静止、不见运动，只见量变、不见质变，只见外因，不见内因，都是形而上学的片面性。

三、辩证法的历史和基本特点（4-6 段）

第 4 段：辩证法的基本特点。论述了唯物辩证法的基本特点，指出辩证法是用联系、发展和全面的观点去认识世界，既从事物内部联系去研究，又从一事物和他事物的联系中去研究，它首先把发展看做事物内部的必然的运动，事物的内部矛盾是发展的根本原因，同时又认为事物的发展受其他事物的影响和制约，即受外因的作用，这种外因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原因。

可见，辩证法是用全面的观点去认识发展，具有全面性，既看到量变，又看到质变；既看到外因，又看到内因。

通过以上论述，可见形而上学和辩证法是根本对立的两种发展观。这种对立如下：

- 第一，孤立观点与联系观点的对立；
- 第二，静止观点与运动观点的对立；
- 第三，片面观点与全面观点的对立；
- 第四，外因观点和内因观点的对立。

在这四点对立中，第四点对立是斗争的焦点，所以毛泽东同志详细地论述了内因观点和外因观点的对立；在论述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中，阐述了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

外因论（被动论）：认为事物变化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于事物自身的内部矛盾，而在于外力的作用，外因论最终导致唯心主义。

（1）毛泽东同志从反对形而上学的外因论入手，重点论证了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是：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毛泽东同志引用了许多事例进行论证，指出了自然界中机械运动、植物和动物的发展，主要是由于内部的矛盾性；同时又指出了社会的发展，主要也是由于内因，并详细分析论证，最后得出结论：社会的变化，主要是由于社会内部的发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从自然到社会，从简单到复杂，论证了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主要原因。

（2）虽然辩证法认为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但并不排除外因的作用，承认外因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原因。

（3）重点论述了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

第一，内因和外因的性质、作用是对立的。内因是变化发展的根据，决定事物发展的性质、趋势和方向，是根本的动力，是第一位原因。外因是变化发展的条件，虽不能决定事物发展的趋势和方向，但对事物的发展起加速或减缓作用，是第二位原因。

第二，内外因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一个事物的发展总是要有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总要同周围其他事物相互联系，受其他事物的影响和制约，这些都是外因。因此，事物的发展除了内因外，总是有外因。内因和外因是相比较而存在的，没有内因，无所谓外因；

没有外因，也无所谓内因。

第三，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通过事例进行论证。如：温度使鸡蛋变成小鸡，是通过鸡蛋的内因起作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对各国的影响作用是巨大的，但这是通过各国内部的规律起作用的；1927年中国的大资产阶级战胜无产阶级，是通过无产阶级政党内部的右倾机会主义起作用的。总之，外因对发展起作用，必须通过内因。

5-6段：辩证法的历史。

第二节 矛盾的普遍性

主要内容：论述了矛盾普遍性的原理，指出了矛盾规律即对立统一规律的客观普遍性。本节有以下三个要点：一、矛盾普遍性原理的内容和地位（1-2段）；二、矛盾普遍性的第一种含义：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过程中（3-16段）；三、矛盾普遍性的第二种含义：矛盾存在于每一事物过程始终（17-22段）；

一、矛盾普遍性原理的内容和地位（1-2段）

第1段：地位。

第2段：内容。

二、矛盾普遍性的第一种含义：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过程中（3-6段）

这里，毛泽东同志分析了矛盾普遍性的第一种含义：通过引证恩格斯和列宁关于矛盾普遍性的论述，又通过战争思想发展和党内的思想对立和斗争，论证了矛盾的普遍性，并得出结论：“不论是简单的运动形式，或复杂的运动形式，不论是客观现象或思想现象，矛盾是普遍地存在着，矛盾存在于一切过程中。”

三、矛盾普遍性的第二种含义：矛盾存在于每一事物过程始终（17-22段）

在这里，毛泽东同志从批判德波林否认差异就是矛盾的错误观点入手，指出差异就是矛盾，从而论证了矛盾贯穿于事物过程的始终，事物发展全过程始终包含着矛盾。当然，矛盾的表现形式不同，有时表现为差异，有时激化成为对抗性的，这是矛盾的差别问题，而不是矛盾的有无问题。矛盾是时时有，而不是时有时无。最后，又把矛盾贯穿始终的思想做出进一步发挥，指出新过程的发生，不是从无矛盾而来，而是从旧过程的矛盾转化而来，旧过程的结束，不是向无矛盾而去，而是转化为新过程的矛盾。新旧过程的交替，不是矛盾的消灭，而是矛盾的转化。

如何理解“差异就是矛盾”？从矛盾的普遍性原理去理解，差异就是矛盾，并不是给矛盾下定义，而是说矛盾普遍存在，无处不在，无时不有。

第一，任何差异都是矛盾，这里所说的差异是指有联系的差别和对立，是统一体内部的

差别，而不是两种毫无联系、不相干的东西。

第二，差异往往是指矛盾的初始阶段，即没有激化的矛盾，是矛盾的量变阶段，还不是解决阶段。差异是指矛盾的差别性，而不是指矛盾的有无问题。

第三节 矛盾的特殊性

主要内容：论述矛盾的特殊性及其和普遍性关系的原理，指出具体事物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共性与个性、绝对与相对的原理，是矛盾问题的精髓。本节有以下两个要点：一、矛盾的特殊性原理（1-20段）；二、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原理及其作用（21-25段）。

一、矛盾的特殊性原理（1-20段）

（1）矛盾的特殊性的第一种形式：各种物质运动形式中的矛盾，都带有矛盾特殊性（分析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特殊性）（3-5段）。

指出任何一种物质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特殊的矛盾，从而构成一种物质运动形式区别于其他物质运动形式的特殊本质，具有矛盾的特殊性。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和社会运动是五种不同的运动形式，因为它们都具有各自的矛盾特殊性（事例论证：科研、人类认识、工作等）。各种运动形式本身的特殊矛盾，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这是世界上诸种事物之所以千差万别的内在原因或根据。研究矛盾的特殊性，首先就要弄清是何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然后根据其特殊的矛盾性质采取相应的解决矛盾的特殊方法。

（2）矛盾特殊性的第二种形式：每一种运动形式在其发展过程中的特殊矛盾及其本质（6-7段）。

分析每一种物质运动形式发展中的不同过程的矛盾特殊性），指出一切运动形式在发展的每一个不同过程，都是不同质的。每一种物质运动形式在其发展中都要经过若干相互联系的发展过程，在每一发展过程中都存在着与其他发展过程不同的特殊矛盾，而且存在着多种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特殊矛盾。要认识事物发展过程的情况，就要研究其内部存在的各个特殊矛盾，进行具体分析，并研究这些特殊矛盾在该发展过程中的相互关系。如俄国的“二月革命”和“十月革命”是两个不同的革命过程，各有其特殊性，所以解决矛盾的方法不同。

（3）矛盾特殊性的第三种形式：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各个矛盾的各个方面矛盾有其特殊性。（8-10段）。

在事物发展的过程中，每一个矛盾都是由既相互联系又相互排斥的两个方面构成的，其中每一方面在发展过程中的性质、地位和作用都是不同的，必须作具体分析。

（4）矛盾特殊性的第四种形式：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矛盾的特殊性（分析过程中的不同发展阶段有矛盾的特殊性）（11-14段）。

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多种矛盾由于其内部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情况不同，有些激化了，有些缓和了，有些暂时地局部解决了，但又有一些新的矛盾产生了，这就使过程显现出阶段性。事物在各个发展阶段上的矛盾也各有其特殊性，要作具体分析。通过对自由资本主义阶